

证券代码：838959

证券简称：蓝桃文化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
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间接控制的宁夏中殊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中殊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34.9 万元；注册地址为宁夏永宁县李俊镇玉泉营农场农垦玉泉国际酒庄有限公司星月楼一楼 101-102 室；成立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

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的，或者购买股权资产涉及认缴出资的，成交金额应包括注册资本中挂牌公司认缴出资的金额。”

此次交易为新设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宁夏中殊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中殊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该新设公司主要拟进行宁夏地区葡萄酒、农产品的采购销售业务。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宁夏中殊供应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注册地址为宁夏永宁县李俊镇玉泉营农场农垦玉泉国际葡萄酒庄有限公司星月楼一楼 101-102 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机械租赁；机械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珠宝首饰批发；化妆品批发；鞋帽批发；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外卖递送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宁夏中殊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34.9 万元	100%	0 万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尚未实缴，资金来源会是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宁夏中殊供应链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发展需求，对公司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宁夏中殊的设立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正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宁夏中殊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设立将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蓝桃花（西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